46,737

15,426

施明德

施明德

		公	職		人	員	財		產		申	幸	₹	表		-
由却!	山女	施明征	da		服務	lek ele	1.立法	去院					職	稱 —	1.立法	委員
申報人	班石) 加巴沙门	恋		加入方		2.						4BK /	177	2.	
配	偶	及	未	成	年	子	女	酉	己	5	及	未	成	年	- 子	女
稱		7	渭 -	姓			名	稱				謂	姓			名
妻				艾琳	達		-				. 12.42	,				
(一)不 l.	動産 土地															
土		地			坐		落	面 (平	方公尺	積()	權和	範圍	国(持	分)	所有	有權人
無																
2.	房屋										•					
房		屋			標		示	面 (平	方公尺	積こ)	權利	「範圍	囯 (持	分)	所不	有權人
無																
(二)船	始															
種			類	總		噸	數	船		籍		港	所		有	人
無																
(三)汽	車															
種			類	汽	缸	容	量	牌	照	5	虎 ———	碼	所		有	人
無											w		<u></u>			
(四)航	空器		_													
型		式		製	造	殿	名 和		國集	岳 木	票示	及	編號	所	有	人
無																
(五)存 1.	- 款(總 . 新臺	₹金額: 整存款			4,55	5,041	元)									
種				類	存	7	放	機		構	户		名	金		額
★活儲	pt H				台は	比銀行	(城中)				施明	月德			2	284,939
★定存	Ē.				台南	可市第.	三信用征	合作前	t.		施明	月德			5	500,000
★活儲	H H				台南	可市第.	三信用征	合作前	t		施明	月德				61,245

富邦銀行

合作金庫(中山)

★活儲

★活儲

★活儲	郵局台南第三支局	施明德	44,177
★活儲	交通銀行(台南)	施明德	84,613
★活儲	北市第五信用合作社	施明德	13
★活存	花旗銀行	施明德	43,102
★定存	花旗銀行	施明德	1,515,000
★定存	花旗銀行	施明德	1,168,021
★定存	花旗銀行	施明德	684,568
★項目資料係申報人於83年	F3月7日自動申請更正部分。		

2. 外幣及其他幣別存款

14	米石	幣 別	± +	146	1#	户 名	金	額
 種	類	幣 別	存放	機	構	户名	折合新	臺幣價額
▲浜苺		学	CHASE MANHATTA	N VESTAC N	v	艾琳達		2,000
★活儲		美金	CHASE MANHATTA	A VESTAC, A	. 1 .	义外连		53,600
A SECTION ASSESSMENT		* ^	AMEDACIA DANV	DITCHING V V	v	+5:00 %		2,000
★活存		美金	AMERASIA BANK	rlioning N.	1.	施明德 艾琳達		53,600

★項目資料係申報人於83年3月7日,依法自動申請更正部分.

(六)外幣(指現金或旅行支票)(總價額:

元)

元)

幣	別	所	有	人	金	-	額	折	合	新	臺	幣	價	額
無														

(七)有價證券(股票、票券、债券及其他有價證券總價額: 1.股票(總價額: 元)

種 所 有 人 股 數 票面價額 總 額 無

2.票券(總價額:

元)

種	類	所	有	人	單位數	票	面 價	額	總	額
無										

3.債券(總價額:

元)

種	類	所	有	人	單位數	票面	面 價	額	總	額
無										

4.其他有價證券(總價額	:

種	類	所	有	人	單位數	票	面	價	額	總	額
無											

元)

(八)其他財產

財	產	種	類	所	有	人	價	額
無								

(九)債權(總金額:

元)

種	類	債	權	人	債	務	人	及	地	址	金	額
無												

(十)債務(總金額:

元)

種	類	債	務	人	債	權	人	及	地	址	金	額
無												-

出事業投資(總金額:

元)

投	資 人	投	資	事	業	名	稱	及	地	址	投	資	金	額
無														

生)備註

- ★關於(五)存款:1.富邦銀行帳戶係新台灣重建委員會支用。2.合作金庫帳戶係新台灣重建 委員會支用。3.郵局、交銀活儲帳戶係台南服務處支用。4.花旗銀行三張定期存單爲支持者 代墊款,供作出國簽證及申領信用卡之存款證明之用。
- ★項目資料係申報人於83年3月7日自動申請更正部分。

此致

監察院

(受理申報機關〔構〕全稱)

以上資料,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,如有不實,願負法律責任。

申 報 人: 施明德

申報日期: 82年10月18日